

附件 3

产业数字化专业智库单位基本要求与工作重点

一、基本要求

(一) 具有产业数字化领域研究成果。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信誉良好；熟悉数字经济、工业互联网等相关领域政策、标准等；具有特色鲜明、长期关注的决策咨询研究领域及其研究成果或案例；鼓励综合类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提供基础技术、转型路径、典型场景等公共服务，深度参与。

(二) 具有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相关研究经验。熟悉广东省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政策文件，领会新制造生态系统理念；遵循产业发展规律，站在行业视角，深入研究各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现实问题，能够为行业的政策决策、重要举措提供扎实的、经得起分析的科学依据。

(三) 具有真正解决问题的恒心。对选定的研究方向，坚持长期研究，避免挂名式参与、快餐式的研究；瞄准产业真问题，沉下身子做好“田间调查”，将行业需求与政府引导有效结合，为集群发展提供可商业落地的实战型指导。

(四) 具有一线全程陪跑的准备。了解广东产业特点，在选定的研究领域具备辅导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的实操经验；具备广东本地服务团队和专题调研专家资源与能力；积极参与且能保证工作时间、全程陪跑，持续关注项目推进全

过程。

二、工作重点

(一) 促进组建生态联合体。协助申报单位与相关政府部门、共性底座型企业、细分行业制造业企业、行业公共服务企业以及细分行业专业商协会等对接，促进组建“XX 行业专题调研工作组”。

(二) 安排专人指导跟踪。安排资深研究人员指导开展调研工作，按细分行业指定专人全程跟踪调研进展。

(三) 协助输出调研成果。负责协助输出细分行业产业图谱、行业指南或细分行业数字化转型指引、数字化转型案例集（产业集群案例、企业案例等）、企业信息安全情况等成果，提出产业数字金融、产业数字化复合型人才、企业信息安全、数字化企业诊断认证标准等方面政策建议。

(四) 精心组织专题培训。通过“企业讲故事”等案例解读方式，剖析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升级路径与模式；通过“专家讲理论”等理论讲授方式，传播新制造生态系统理念。协助各级政府部门更好理解数字化推动传统产业和先进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内在逻辑，明确当地主导产业整体数字化转型发展的方向与路径，为各级政府部门制定产业转型规划、开展精准招商引资提供决策参考和方法指引；协助“懂行人”进一步理解产业运营的协同创新生态机制、复合型人才培养价值等新制造生态系统内在逻辑，提升企业数字化转型意识，提高与有为政府更好结合的能力，促进行业转型升级。